

台中榮總 103 年第 4 次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103 年 8 月 25 日下午 15 時 00 分研究大樓第二會場					
主席	李院長三剛					
出席委員	吳委員少白、姚委員 鈺、張委員繼森、徐委員中平、陳委員啟昌、陳委員得源、王委員約翰、王委員立敏、黃委員穰基、傅委員雲慶、林委員麗英、周委員明明、洪委員至仁、陳委員展航、黃委員揆洲、劉委員文雄、楊委員妹鳳、楊委員晴雯、莊委員李和、任委員台華、鄭委員定乾、施委員仲堅、馬委員夢臣、袁委員興中、謝委員國珍、鄭委員紹宇、呂委員炳榮、李委員慶松、施委員世珍					
列席單位(或人員)						
議題案件數	專題報告	1 案	議題研討	案	檢討報告	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(決議)事項 (請以條列簡要敘明)	<p>壹、轉達主任委員對廉政工作指示事項(三項)：</p> <p>貳、政風室主任提報「廉政工作」綜合報告：</p> <p>參、政風案例宣導：退輔會岡山榮譽國民之家之邱姓委外廠商涉嫌行賄案。</p> <p>肆、專題報告： 「惠康基金會行政透明與徵信措施」專題報告。</p> <p>院長指示：</p> <p>(一)感謝惠康基金會莊執行長的努力，使得會務進行順暢，也感謝各理監事及病友捐助，使得基金會財務狀況良好。另外本院有一千多位同仁每月捐助一百元滙助惠康基金會基金，可見許多同仁富有愛心，樂於助人。如同仁願認養榮民遺孤亦可將捐款捐至惠康基金會辦理。</p> <p>(二)任何向惠康基金會申請的費用均須以研究計畫方式提出申請，將各項需求及預算詳細編列，以妥善利用捐款，發揮最大效益。</p>					
後續執行情形						

承辦人：劉重昆

職稱：專員

電話：04-23592525#2472